# 2024年读后感作文600字(十二篇)

来源：网络 作者：醉人清风 更新时间：2024-06-29

*很多人在看完电影或者活动之后都喜欢写一些读后感，这样能够让我们对这些电影和活动有着更加深刻的内容感悟。读后感对于我们来说是非常有帮助的，那么我们该如何写好一篇读后感呢？下面是我给大家整理的读后感范文，欢迎大家阅读分享借鉴，希望对大家能够有所...*

很多人在看完电影或者活动之后都喜欢写一些读后感，这样能够让我们对这些电影和活动有着更加深刻的内容感悟。读后感对于我们来说是非常有帮助的，那么我们该如何写好一篇读后感呢？下面是我给大家整理的读后感范文，欢迎大家阅读分享借鉴，希望对大家能够有所帮助。

**读后感作文600字篇一**

《狼王梦》是作家沈石溪的作品，里面讲述了一个母狼教育子女当上狼王的故事，可其间，却付出了极大的代价。

公狼黑桑想当狼王，和母狼紫岚一起推翻狼王，可这天黑桑不幸死于野猪口中。紫岚生了5只小狼，一只在初生时，在冰冷的洪水里冻死了，紫岚给大儿子取名黑仔，二儿子蓝魂儿，三儿子双毛，女儿媚媚。因为黑仔像当年的黑桑，所以紫岚宠爱它，想让它来完成黑桑的遗愿，可它却表现出了狼没有的满足感，于是紫岚开始训化它，在它这个年龄，别的幼狼还不敢出洞，可它已经奔驰在草原上了，结果被一只鹰吃掉了，紫岚只好再让蓝魂儿代替黑仔，蓝魂儿果然不负众望，在狼群中算是佼佼者，每次都是它带领着大家，可就因为太过自信，让自己死在猎人的陷井里，紫岚只好再把希望放在小儿子身上，可双毛人小受俩哥哥的欺负，它只是一副奴像，紫岚通过打骂它才使双毛英勇起来，眼看双毛向狼王发起的挑战就要成功时，只听狼王一叫，便唤起了双毛以前的记忆，死于狼口之中。紫岚快绝望了，可它一定要实现黑桑的遗愿，媚媚正处于狼的配种期，紫岚只好为媚媚找一头强壮的狼，才能有好的狼仔，可媚媚却和狼群中最奴性的公狼吊吊疯在一起，紫岚只好将吊吊咬死，媚媚却整天不吃不喝，紫岚只好自己实现。可因为紫岚因教育儿子，现的很憔悴，中年狼已变成老年的模样，但这匹强壮的狼和媚媚生了狼仔，紫岚终于为了保护媚媚的狼仔而和鹰一起坠入悬崖。文章最后一句是“但愿这一窝狼仔中能有一只成为狼王。”

母狼紫岚的一生是痛苦的，为了使儿子当上狼王，不惜一切代价，至自己的生命。她的不顾一切使它葬送了自己的命，这种品性不是我们该学的，这样害人也害己，当然它的3个儿子也很可怜，不是说它们死的惨，而是它们只是为了完成父亲的遗愿而生，是它们母亲操纵着它们的命运，不能按自己的愿望及生活方式，不能像别的狼自由自在。媚媚是其中幸运的，她是自由的，到最后这个家庭只有她一人能够活下来。

题目取为“狼王梦”，我想是因为这不是现实，而是一个“梦”吧。最后狼仔也是在睡梦中，与前面相互照应，那么狼仔中是否有一个能成为狼王呢?我只希望，而不是强迫，希望媚媚能懂此理。这里巧设悬念，让我感到意犹未荆

因读书而生动，因读书而精彩，因读书而进步，因读书而收获，这就是我们的20xx。

通过读书，使我认识到一个人只要热爱读书，就不会失去求真、求善、求美的希望和力量，是啊!一篇《卖火柴的小女》，女会为我的人生涂抹上人道主义的亮丽底色;一句“人之初，性本善”，会陪伴我一辈子做个好人。

我们爱读书，才有未来，和-谐世界必然是一个读书的世界!

**读后感作文600字篇二**

我卷子上有这样一篇文章，叫做《“给”永远比“拿”愉快》。写的是：儿子给高尔基的家边种上了鲜花，高尔基在给儿子的信中说到：“给永远比拿愉快!”

生活中有一两个例子：人类破坏了地球，不断的从那里挖取资源这叫拿，地球快没有资源了，可人类还在不断的“拿”，因为他们不知道“取之无度，用之无节，则常不足”这个道理。所以才一味索取。

新能源，是我们对地球的报告，现在也有一些城市不仅拿的少给的也多。但是还有一些人还有不断的“拿”，所以常感到地球资源只有一丁点，一会光了。

再说一个例子：有个小偷，自己也有东西反倒愉别人伯东西。有次，他偶然偷到一万元，高兴过后，他发现自己一点不快乐，总是像老鼠躲猫似的，于是他把它还了，还了所有偷来的东西，不再做小偷，开了一家公司。有次发生灾情，他还捐了钱呢!捐完他竟非常高兴。

我的感想是：你拿走的是钱之类的，丢了的是快乐和幸福，不如反过来给予人们快乐和幸福，和大家同分，你当然非常的快乐呀!

最后，要大家一定不要只拿而不给，因为这样失掉快乐。

**读后感作文600字篇三**

这是一个十五岁的少年离家出走的故事，伴随着少年的出走有了一系列的出场人物。叫乌鸦的少年，列车上偶遇的樱花，回忆几十年前的广岛原子弹事件，命中注定的贾村图书馆，和猫说话的老人，一切看起来是那么的难以有交集，但就是这些，让一个十五岁的少年最终坚强的去面对生活。书中最让人难忘的，莫过于直面灵魂深处最脆弱，最裸露，最真实的自己。

读完这本书，开始思考生与死的意义，性与爱的关系，时光与记忆的本质，书中始终没有很直接的挑明这些事物之间的关系，只是一个不坏的故事，却由不得让人去思考很多。虽然已经过了十五岁的时光，不过能在心地依旧善良无暇的时候读到这本书，感觉也会很释然，人生某个阶段结束的时候，总是应该好好去深思的。

正如作者所说，十五岁的少年，他们的身体正以迅猛的速度趋向成熟，他们的精神在无边的荒野中摸索自由、困惑和犹豫。主人公田村小的时候被母亲遗弃，在一个并不疼爱自己的父亲的养育下成长，有着同龄人缺乏的成熟，更有着不属于这个花季的恐慌，不过我们共同拥有的，是希望自己可以快速成长，去接受祝福，去挑战世界。接下来，就用我拙劣的文字，让我谈谈这个故事之于我的深思。

幽幽岁月，浮生来回，爱情，总是一个美好的话题，可是，书中的爱情似乎缺乏中国固有的伦理。田村小的时候就被父亲诅咒会跟自己的母亲姐姐交合，而田村又成为母亲幼时爱情的替代物。田村因幼时被母亲抛弃，渴望得到母亲的爱。他迷恋永远十五岁的佐伯(田村母亲)的活灵，更深爱着五十岁的佐伯。他们交合，相爱，用灵与肉的交融去享受生命的美好。田村选择离开森林，带着佐伯的画去勇敢的面对生活，将自己深爱的人埋藏在记忆中。开始读的时候，内心总会隐隐作痛，为什么如此相爱的人会是这样的结局。

闭上书仔细想想，身边的爱情又何尝不是这样呢?神把世人劈成了男男，女女，男女，于是我们在寻找自己另一半的过程中惶惶不可终日。纵然找到，又会有种种原因不得在一起。作者笔下这种违背伦理的性与爱，读完之后，对自己的爱情释然好多。对爱情中的无可奈何，道一句，醉笑陪君三千场，不诉离伤。

书中这样写了一句话：“尽管世界上有那般广阔的空间，而容纳你的空间---虽然只需一点点---却无处可找。想着自已这个存在，但越想越觉得不具体，甚至觉得自已不过是个毫无意义可言的单纯的附属物。”你是否想过生命之于我们的无力，田村父亲小时候在他身上的诅咒，灵验的是那么自然，大岛天生就是血友病，生理上又分不出男女，佐伯的男友被误杀，田村父亲无法控制自己不去杀猫，中田在生命的最后毫无缘由的体现了自己的价值等等。好像那些宿命中安排好的我们根本无法去掌控，纵然你试图去改变，总会有一些偶然的因素将一切落回起点。可是，你难道就这样袖手不管吗?答案是否定的。

没错，田村纵使离家还是未能摆脱在他身上的诅咒，可就是在他试图改变的过程中，他变得坚强，他尝到了人世间的情暖，他最后终于有勇气面对生活，面对现实。在我们颓败的时候，总会有宿命论这样的理由支撑自己颓败下去，感觉成事在天，可是你是否忽略了事在人为呢。纵使结局不会有太大差别，可是你是否忽略了过程中的美好?当结局最终到来的时候不至于那么的措手不及。

书的最后，作者还是以积极向上的态度告诉我们要勇敢的面对生活。田村想将自己留在第三空间，用以逃避现实生活，最后在母亲的要求下，勇敢的走出了避世的桃园，选择了正视生活，这需要很大的勇气，有时候活着比死更难。然而，生命就是如此，而田村，成为了最顽强的十五岁少年。

命运就象沙尘暴，你无处逃遁。只有勇敢跨入其中，当你从沙尘暴中逃出，你已不是跨入时的你了。在这个过程中，我们去享受音乐带给我们的世界，试图倾听画中的声音，感受爱情的美妙，体味人间的温情，命运似乎早就安排好了，却又那般无偿。纵然过了十五岁的年纪，不在那么彷徨，不在那么忧郁，那么，就继续在这最美好的年华，去享受生命带给我们的一切。

以上是小编为大家整理好的范文，希望大家喜欢

**读后感作文600字篇四**

这个暑假，我读了高尔基的自传体小说这个暑假，我读了高尔基的自传体小说《童年》，它给我的感触颇深。

马克西姆·高尔基出生在一个贫穷的木工家庭中。在残暴的沙皇统治时期，高尔基吃尽了苦头:幼年丧父，却又受尽外祖父的虐待。他周围的人都是那么的自私，贪婪，充满了仇恨……

高尔基的童年是那么的悲惨，和他比起来，我可是幸福多了。

我出生在一个依山傍水的美好的地方，父母无微不至的呵护，亲人亲切无比的疼爱，伙伴们天真无邪的友爱，使欢乐的音符时时洒落在我的身边。在竹林里嬉戏，去山上采蘑菇，入溪水抓螃蟹，追蝴蝶，闻花香，追蚱蜢，我的童年就是这样无忧无虑开始的。

拎着个大篮子跌跌撞撞地跟在表姐身后捡麦子，大篮子却总是撞到我的脚后跟。两条小辫儿上下欢快地跳动着，白蝴蝶在身边快乐地翩翩飞舞。湛蓝湛蓝的天空，万里无云，微风挑逗着衣襟，篮中的麦穗已有大半。童年的美好时光也就是在欢欣愉悦的劳动中度过的。

走进了书香四溢的校园，也成了一个莘莘学子。充实的一天就在这琅琅的读书声中开始了。老师热心地传授我们知识，同学们互相探讨，我们像一棵棵小树苗，在接受春风雨露的滋润--吸取更多更好的知识，茁壮成长。在这知识的海洋中，我结束了快乐的童年，开始走向成熟。

我生活在一个充满人道主义的社会主义国家中，这里没有抽人的鞭子，没有殴打的拳脚，没有仇恨，没有贪婪，没有乖戾，更没有层出不穷的暴行和丑事。这里的人是善良，纯洁，乐观的，因而我的童年是充满了幸福和快乐的。

**读后感作文600字篇五**

白流苏是一个离过婚的女人。在那样暧昧的时代和同样暧昧的旧上海，离婚恐怕还是要受道德谴责的。离了婚的白流苏，少不了受家人的指戳。一应钱财盘剥净尽之后，她在家里的存在无疑成了拖累和多余。她的出路，除了另一个男人的怀抱以外，再无其他。

范柳原，一个海外归来的浪子，本是无根的浮萍，四处飘摇。加上生活的纸醉金迷，便把“女人看成他脚底下的泥”。爱情和婚姻原是他不相信，也不敢指望的。但他内心深处是渴望安稳的。

这样的两个各怀鬼胎的人遇到一处，展开了一场相互试探的爱情攻防战。一个男人若能以婚姻的形式接受一个女人，心里必定会沉潜下来很多东西，也就是白流苏期翼的那一点点“真”，或许仍是无关爱情的。.

《倾城之恋》给我们的整体的感觉是她的作品没有多少触及到社会的现实问题，或许这是她的一个弱项，又或者作为一个中国传统的女人，她是不喜欢政治的，所以在表面许多社会深度方面的东西上面，她并没有做的很好，且看《倾城之恋》中多余战争一个描写的环节给人的感觉绝对是很粗糙的，只不过我们喜欢“得鱼忘，得意忘言”的感觉，所以并不很在乎这一点，《倾城之恋》中流苏与柳原的恋情本身的完美性在我看来似乎就已经落如俗套，既然要表现人物本身的恋爱中的思考，那么为什么要到最后也是一个没有划好的圆呢?我的一个感觉是没有划好的圆比划好的更具有一种难得的吸引力，就像莎士比亚的悲剧比喜剧更具有影响力一样，但是看起来我们是无法求全责任的，更何况对于张爱玲这样的作者，我也只不过是九牛一毛罢了，根本够不上多少资格评论她的作品，只是有感而发。

很多人以为《倾城之恋》中白流苏想依靠范柳原的婚姻关系摆脱白公馆的时间。甚至有些人取笑白的弥顽不灵。在我看来，她是迫不得已的，她除此出路外无从选择。 很爱她的小说，即使是在当时被说太个人，在如今看来，比起那些也写个人情感文章的作家，她在那个动荡不安，思想尚且不太开放的时代写的东西还是不乏大气的，如今再没有人可以代替她原本是格格身份敢爱敢狠的我们最心爱的张爱玲先生。因为她体会到了世人对她的另眼，所以她会创造这样脆弱美丽的流苏，因为她爱了最懂她却最终不能忠心不二的胡兰成，所以，她会写出像范柳原这样爱得让人可恨的男人。

倾了城又如何，她的城只能留给香港的那对平凡的夫妇，她还是最终另嫁了他人。

爱是否重要，这样一个动心和试着得到的过程，经常被复杂化了，我们除了抱着一心向善的态度之外又能如何呢?聪惠如爱玲，一样守不住的，她送了给范柳原和白流苏，我们的感慨也只是空气里那一样抓不住的心绪，虚弱无力。终究是否纯粹好像也已经被完美的结局麻痹。

生活里的爱总归像一副银筷子，是最初因为它好看才要，或是因为还可以用它吃饭就不重要了。

作者的文章也写掉了故事的尾巴。流苏再婚，成为家里人眼中的奇迹，二嫂和二哥也离了婚：如果像流苏那样嫁得好，离婚又怎样呢。不过离了婚的流苏，又变成最平凡的女人，城倾了，爱也断了，倾一座城成全一段感情，终究不能长久，男人的甜言蜜语又向另外一个女人说去了。

人家说张爱玲才气是有，却不够大气，难得作者发掘出她大气的一面来。不过归根到底，我看她还是小家子的，流苏的爱情像封藏在瓮里的酒，不打开才是珍贵的，一开了，气跑了，就什么都没了。张爱玲，给了一个倾城的雄伟，留一个最冷情的尾巴，她还是放不开，终究是悒郁的飘零女子。

**读后感作文600字篇六**

我们每个人都有外婆或是奶奶，她们会为我们买最喜欢衣服玩具，会为做我们烧最美味的饭菜，还是柔声细语地给我们讲故事，她们是世界上最爱我们的人。可是《苹果树上的外婆》里的安迪没有，他既没有外婆，也没有奶奶，他是多少羡慕同学能够跟外婆和奶奶一起生活。突然有一天，安迪的生活发生了改变，究竟发生了什么怪事呢？

一天下午，当安迪坐在枝繁叶茂的苹果树里的木屋上，突然，外婆从天而降，她头戴一顶用羽毛装饰的帽子，胳膊上是一个大绣花挎包，裙边下总是露出好笑的白色衬裤花边，这真是一个另类的外婆。外婆总是有大胆而新鲜的主意，带着安迪去游乐场玩旋转木马，她边玩边给安迪织一顶绒线帽，外婆真是无所不能啊，她还有一辆神奇的车子，可以变出床，变出饮料，于是外婆带着安迪去草原套马，她俩还打算驾船去印度旅行呢，跟这样的外婆生活在一起，真是太幸福太刺激了，安迪真希望每天都能在苹果上的木屋里，和他想象的外婆在一起。

可是隔壁搬过来一个老奶奶，老奶奶看上去很温暖，她的颈椎不好，不能做家务，安迪虽然很想回苹果树上跟外婆在一起，但他看到需要帮助的奶奶，他选择留下来帮着奶奶收拾家，帮着正在赶工的奶奶做土豆泥，这可是他第一次做饭，奶奶吃的津津有味，做为回报，奶奶还给他做了李子蛋糕。小安迪在奶奶家忙来忙去，把外婆的故事告诉了奶奶，安迪觉得自己太幸福了，有爱他需要他照顾的奶奶，还有一个无所不能带他一起冒险的外婆。

读完了这本书，我特别喜欢无所不能的外婆，安迪需要她时，她就出现了，而且外婆有领袖范儿，她教会安迪去帮助关心别人，她和安迪在游乐园里赢了很多玩偶，当安迪看到小朋友坐鬼屋游览车被吓哭时，毫不犹豫地把玩具送给了小朋友，外婆大大表扬了安迪，这让安迪学会了要给予别人帮助，所以当弱小的奶奶出现时，安迪毫不犹豫地帮助奶奶。

这本书还让我理解了需要和被需要。在生活中，如果我有一个无所不能的外婆和一个有缺点需要我帮助的奶奶，我不会选择外婆，外婆会让我产生依赖感，人生就像一条路，这条路外婆会带着我从羊肠小道走上大道，这条路上有石子和荆棘，不能完全让外婆给我披荆斩棘，而应该是我自己去走，如果完全依赖别人，可能会一无所获。而我选择一个需要我帮助的奶奶，我会走在奶奶前面，想办法帮助奶奶，我会学到很多，还会体验一起过去的快乐。

想象中的外婆和现实中的奶奶，你更喜欢谁呢？当然这本书还有许多有意思的小故事，包括安迪的历险、外婆的车子、妈妈的记单词歌。赶紧打开书，跟着安迪一起开始奇妙之旅吧！

**读后感作文600字篇七**

只要一有空闲，我就会捧起《每周一读》细细品位一番。其中，易卜生的作品《玩偶之家》给我留下很深刻的印象。《每周一读》中选取了最后一幕――娜拉如梦初醒，发现自己不过是丈夫的玩偶，做出离家出走的决定。以前就读过这部著作，如今又令我产生一些新的思考。

《玩偶之家》通过女主人公娜拉与丈夫海尔茂之间由相亲相爱转为决裂的过程，探讨了资产阶级的婚姻问题，暴露男权社会与妇女解放之间的矛盾冲突，进而向资产阶级社会的宗教、法律、道德提出挑战，激励人们尤其是妇女为挣脱传统观念的束缚，为争取自由平等而斗争。作品从家庭夫妇之间的矛盾冲突来揭示社会矛盾，对娜拉和海尔茂的不同性格，淋漓尽致地体现在作品之中。

《玩偶之家》之所以成为各国戏剧舞台长演不衰的剧目，首先就是因为剧本提出的妇女问题是一个引人注目的具有广泛性的社会问题。娜拉的出走像一块巨石投入水中，产生了强烈的反响。

娜拉是个具有资产阶级民主思想倾向的妇女形象。她出身在一个中小资产阶级家庭里，她受过资产阶级学校的教育，容易满足于个人小天地里的幸福生活。她不同于大资产阶级的妇人、小姐，追求不劳而获的靡烂生活，她不希望过寄生虫的生活。娜拉同情社会上的受害者、不幸者，乐观知足，热爱生活。

娜拉身上更为可贵的品质就是倔强，不肯向恶势力屈服。她坚强不屈的精神是她最终同海尔茂决裂，脱离\"玩偶家庭\"的性格基础。如果是一个软弱的女人，即使认识了丈夫的恶劣品质，要采取与丈夫断绝关系的行动，往往也是不可能的。

对于麻痹人民的精神鸦片——宗教，娜拉更不会把它放在眼里，她宣称：\"我真不知道宗教是什么。\"对于资本主义社会的法律，娜拉深受其害，更是深恶痛绝。\"国家的法律跟我心里想的不一样，可是我不信那些法律是正确的。\"娜拉的言语显示了她是一个具有民主思想倾向的妇女。作者通过塑造娜拉这一鲜明的妇女形象，表达了中小资产阶级妇女要求自由独立，维护人格尊严等思想愿望，并对现存的资本主义制度表现了某种程度的怀疑、否定和批判。

娜拉的出走， 具有重大的历史进步意义。但是， 在当时特定的社会历史条件下， 她的这一行动又是不可能取得真正的成功。由于阶级、社会、环境的局限， 易卜生不能， 也不可能为他们思索的人生问题得出正确的结论， 为妇女的彻底解放找到一条正确的道路。娜拉虽然离开了海尔茂的\"玩偶之家\", 但是却逃脱不出那个制造\"玩偶之家\"的、不自由的、黑暗的社会。正如鲁迅先生所说：\"从事理上推想起来， 娜拉或者也实在只有两条路： 不是堕落， 就是回来。因为如果是一匹小鸟， 则笼子里固然不自由， 而一出笼门， 外面便又有鹰， 有猫， 以及别的什么东西之类; 倘使已经关得麻痹了翅子， 忘却了飞翔， 也诚然是无路可走。还有一条， 就是饿死了， 但饿死已经离开了生活， 更无所谓问题， 所以也不是什么路。\"但是， 易卜生在展现生活和揭示人物命运的过程中， 能够以发自内心的力量， 把他所思索的人生问题深深地打入观众或读者的心里， 让人们在回味中咀嚼其中的含义，思考和探索这些问题。

《玩偶之家》这个剧本里，严格的现实主义风格也为人称道。剧中没有传奇式的男女英雄，没有引人入胜的离奇情节，没有优美的诗的语言，表现的是起居之类日常的背后，作者却创造了一个极不平常的艺术境界。

**读后感作文600字篇八**

读了《西游记》我深有感触，文中曲折的情节和唐僧师徒的离奇经历给我留下了深刻的印象。

《西游记》向人们展示了一个绚丽多彩的神魔世界，人们无不在作者丰富而大胆的艺术想象面前惊叹不已。然而，任何一部文学作品都是一定社会生活的反映。

孙悟空是《西游记》中第一主人公，是个非常了不起的英雄。他有无穷的本领，天不怕地不怕，具有不屈的反抗精神。他有着大英雄的不凡气度，也有爱听恭维话的缺点。他机智勇敢又诙谐好闹。

说到猪八戒，他的本事比孙悟空可差远了，更谈不上什么光辉高大，但这个形象同样刻画得非常好。猪八戒是一个喜剧形象，他憨厚老实，有力气，也敢与妖魔作斗争，是孙悟空第一得力助手。但他又满身毛病，如好吃，好占小便宜，好女色，怕困难，他还时不时地挑拨唐僧念紧箍咒，让孙悟空吃点苦头；他甚至还藏了点私房钱。

师傅唐僧，虽说没有孙悟空的本领、猪八戒的活络、沙僧的勤快、白龙马的脚力，但他品行端正，会念真经，不怕千刀万剐，有坚定的信念；沙僧和白龙马虽说没有什么大本事，但都勤勤恳恳，任劳任怨，甘心当好后勤，不好出风头。

书中写唐僧师徒经理了八十一个磨难有让我联想到了他们的执着、不畏艰险、锲而不舍的精神。这着实是一种值得我们学习的精神。再想想自己的半途而废、虎头蛇尾，我不禁惭愧自己当初为何不能像他们一样坚持到底呢？也许这就是我所缺少的，只要我能把一件事情从头做到尾，不管我是成功了还是失败了，只要我尽力去做了，这对我来说也是一种成功啊！因为我去做了，而且坚持到了最后。

**读后感作文600字篇九**

一口气读完整本书，令我印象最深刻的却是那金圣叹的三十三则不亦快哉。

于书斋前，拔去垂丝海堂紫荆等树，多种芭蕉一二十本。不亦快哉！

子弟背诵书烂熟，如瓶中泻水。不亦快哉！

夏月早起，看人于松棚下，锯大竹作筒用。不亦快哉！

夏日于朱红盘中，自拔快刀，切绿沉西瓜。不亦快哉！

这些体验很稀奇吗？想必不见得，但为什么我们却很少有这一份微小感动了呢？

我们缺少了一颗感动的心，喝茶喝的不是茶叶的好坏，饮酒也不在于酒的浓淡，弹琴不在乎你琴艺的高低，只要你有一颗活着的心，在用心品茶，用心饮酒，用心抚琴，便是好的。

我们的生活节奏越来越快，白岩松在他的《幸福了吗？》里面曾写到过墨西哥的一个寓言，说一群人在急匆匆的赶路，突然一个人停了下来。旁边的人很奇怪，问：“为什么不走了？”停下的人一笑，说：“走得太快，灵魂落在了后面，我要等等它。”

曾经，古人可以用一个时辰来品茶，跋山涉水几个月只为去见一个朋友，花很长的时间期待一封信的到来，在做这些事的过程中，享受一种名为等待的幸福。而现在的我们，用各种速溶饮料代替了茶水，只要上网顷刻之间便可得知对方的消息，太简易的过程，让我们少了一份珍惜，不再会静下心来感受那每一份微小的感动。不再生活着，而只是活着。

渐渐的，“忙”成了一个习惯。不再停下脚步，为街口新装的霓虹灯而感到惊喜；不再在吃完晚饭后，到楼下散散步，和邻居打声招呼；不再为路边新开的野花而感动；不再珍惜朋友的关心······不再感觉这个世界的美好。

所以，在一段时间的忙碌以后，我们需要出去走走，走到山水之间，在不经意间，收获一些微小的感动，叹一声“不亦快哉”！

**读后感作文600字篇十**

寒假里，许老师向我们推荐了一本好书——《苹果树上的外婆》，一回家，我便津津有味地看了起来。这是一本感人肺腑的书。

这本书里可怜的小孩子名字叫安迪，她刚生下来时，外婆和奶奶都去世了，安迪得不到奶奶、外婆的疼爱，因此，很羡慕别人有外婆和奶奶。后来，她坐在苹果树上幻想着和外婆去许多地方玩，有：游乐场，草原，……；幻想着和外婆去吃许多东西，有：热狗，棉花糖，汉堡……；她焦急地坐在苹果树上，等着外婆，都要望眼欲穿，她能凭空想象出外婆的模样，她真的很需要外婆，思念外婆。外婆能干出让他意想不到的事情，这也是她的遐想，美丽的想法。

后来，安迪家附近搬来了一位和蔼的老奶奶。安迪立刻就喜欢上了这位老奶奶，每天都去这位老奶奶的家里帮忙，每天早上去，晚上回来，天长日久，她们就熟了，老奶奶很高兴地认安迪为自己的亲孙女，安迪也认老奶奶是她的亲奶奶。以前，安迪没有外婆和奶奶，现在，他有两个奶奶，不，是他最亲的外婆和奶奶。

我和安迪相比，真是天壤之别。我很幸运，因为我拥有我最亲爱的外婆和奶奶，但是，我却生在福中不知福，总是缠着她们买这买那的。和懂事的安迪相比，我惭愧极了!

读了《苹果树上的外婆》这本书后，我情不自禁地流下了眼泪，我觉得安迪太可怜了，但也佩服她很勇敢，尤其乐于助人，而得到了“老天恩赐”给她一个奶奶。我们应该向安迪学习，乐于助人。懂得帮助别人，别人才会帮助你的。我們要好好的善待我們身边的每一个人。滴水之恩，当涌泉相报！

让我们珍惜现在的生活，学会关心身边的人，快乐别人，自己也一样快乐！

**读后感作文600字篇十一**

我非常喜欢《猫城记》这本书。

作者和朋友坐飞机到了火星，飞机碎了，朋友升天了，而作者却意外地存活了下来。他只有碎得像些挂着的干菠菜的衣服和肚子里的干粮，几乎等于一贫如洗(除此之外，他还有一把手，一盒火柴)。

作者认识了地主大蝎，它的迷林是它的命根子。大蝎请作者为它守护迷林，因为大蝎认为作者这个“外国人”(其实是外星人)就是迷林的守护神;大蝎的儿子小蝎去过外国，是个“新派”人物，有一些知识，看不惯猫人国里这些猫人的自私行为，却又无法改变事实，只好无比的悲观，每天与比迷叶还迷的迷一起嬉笑打闹;守寡在家的公使太太，带着公使的八个妾，最喜欢说的就是“不吃迷叶”，每天要说百十遍：“公使太太，到过外国，我不吃迷叶!”“喂，外国人，你该交房租了，五十国魂(猫国的货币)，我们不吃迷叶!”最后，外敌入侵时，由于猫人的软弱无能和为自己着想，作者也见证了猫国的灭亡。

总体来说，猫人是非常自私，颓废和软弱的。它们时时刻刻为自己着想，官员种植迷叶(一种能让人的饥饿感消失，让人变懒的植物)，收获后分给自己的亲戚，剩下的高价卖出;皇帝吃官员进贡的迷叶;老百姓只能吃饭菜，饥一顿饱一顿，生活非常艰苦;人们当兵只为了每月的那几片迷叶。猫人的宗旨是：欺侮别人，不合作，捣乱，彼此之间互相绝对不接触。

我难以想象——这样的国家是如何成立的?没有规章制度，国内到处乱成一团糟，竟然还有三千余年的历史!为什么不造反呢?后来，我想通了，因为这个民族过于软弱，过于自私，过于愚钝。它们没有文化，而皇上又过于“聪明”，人民讲什么，他就提倡什么，可最后还是一事无成。

猫国的灭亡是必然的，它们不懂得合作，自相残杀，不灭亡，天理难容!毕竟，在这个世界上生活，只有一条规则——弱肉强食，适者生存。

**读后感作文600字篇十二**

这个故事讲的是一个父亲对一个小女孩说了一句话，小女孩牢记在心并以此为人生的信念，在生活中战胜了许多困难走向成功。这句话就是：“通往广场的路不止有一条，生活也是这样，假如你发现走这条路不能达目地的话，就可以走另一条路试试。”这句话告诉我们深刻的道理。

从故事里的两件事例中，我感受到了很多事情解决不止有一种办法，让你觉得不合理的办法可能会受到大家的欢迎。就像我们写数学作业，如果这道题想不出来，就可以换种思路，也可以去问老师。困难只有永葆信心之剑才能克服。

在生活中，路有很多条，成功与失败就要看你路选得对不对。如果你发现这条路走不到成功天使那儿，一定要马上改变方向，再走另一条路试试。如此坚持不懈，你可能得到快乐，也可能得到悲伤，但总会有一天天使会把成功和欣赏的花环戴在你的头上。

说到这，我突然想起了一个故事：从前有一对兄弟，老大喜欢弹请琴，老二喜欢唱歌。好景不长，在一场地震中，老大的手断了，老二的喉咙哑了，两人谁也不能再进行自己的爱好了。有一天，老大提出了“换爱好”的想法，于是两人就把自己的特长传给了对方。几年后，两人都成了着名的音乐家。困难往往就在成功来临的时候伴随，但成功也往往在困难的后面相伴。

有些人遇到难事就放弃，如果这个小女孩也这样，不去想方法，那还能成功吗?路很多，关键要靠你自己去想，不合理的，也要试试看，结果会出乎你的意料。

这个故事让我受意非浅。每个人都有成功，不过要坚持到底，敢于打破常规!

本文档由站牛网zhann.net收集整理，更多优质范文文档请移步zhann.net站内查找